

附件：

湟中区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调整使用情况

根据西宁市湟中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湟中区 2022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使用计划>的批复》（湟政【2022】67 号）、《关于同意<湟中区 2022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留部分及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湟政【2022】112 号）、《关于同意<湟中区 2022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及安排使用计划>的批复》（湟政【2022】218 号），我单位在实施具体项目的过程中，因受疫情等外部因素的影响，部分项目资金需要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使用计划如下：

一、2022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使用计划

1、原计划用于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贷款贴息资金 300 万元中的结余资金 104 万元；

2、原计划用于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劳动力短期技能培训资金 60 万元中的结余资金 43.47 万元；

3、原计划用于大才乡上措隆村通村路网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456.23 万元中的结余资金 195.748 万元；

4、原计划用于湟中区食用菌工厂化栽培技术示范项目 297 万元调整为 286.8 万元，结余资金为 10.2 万元；

元；

2、安排湟中区拦隆口镇、海子沟乡马铃薯精深加工项目管理费 300.00 万元；

3、安排湟中区群加乡来路村羊肚菌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管理费 78.87 万元；

4、安排汉东乡后窑村污水管网改造工程管理费 7.07 万元；

5、安排土门关乡加汝尔、土门关村路基边沟维修改造工程管理费 3.58 万元；

6、安排拦隆口镇卡阳村提升村貌补短板道路维修项目管理费 0.80 万元；

7、安排群加乡上圈村“云上群加”生态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管理费 22.91 万元；

8、安排群加乡下圈村“云上群加”生态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管理费 25.04 万元；

9、安排水利局西堡镇羊圈沟防洪治理工程管理费 8.69 万元；

10、安排上新庄镇牛羊肉屠宰加工基地建设项目管理费 196.35 万元。

西宁市湟中区乡村振兴局

2022年10月19日

